**國民年金保險讓老年生活更有保障**

勞保局會主動將年滿25歲~未滿65歲且未參加勞保、農保、公教保或軍保的國民納入國民年金保險(簡稱國保)。

「國民年金10年補繳期限」是指每期保險費的繳款期限＋10年，

例：

**97年10月至11月(第1期)保險費**，繳款期限為98年1月31日，未繳者於108年1月31日前均可計息補繳，逾期超過10年(108年1月31日後)即不得補繳該2個月份保險費！

國民年金保險費有10年緩繳期限，將於108年1月31日起陸續屆滿；其中第1期保險費(97年10月與97年11月)請於108年1月31日前繳納，欠費超過10年的部分不得請求補繳，亦不得計入保險年資，影響老年年金給付金額很大。

請把握國保10年保費補繳期，保障自己的給付權益！

**1.保障延遲：**未繳清欠費者，所有給付將暫時拒絕核付。

**2.加計利息：**10年內可補繳欠費，加計小額利息，但越晚繳，利息越多。

**3.不能補繳：**欠費超過10年的期數將無法補繳，不能補繳的期數等於無法計入保險年資。

**4.給付縮水：**欠費超過10年的期數不能補繳，將影響給付領取金額。

☆繳款單補發方式：

1. 打電話至勞保局國民年金業務組（電話：02-23961266轉分機6066、6055或6077）申請。
2. 利用勞保局語音答詢回覆系統（412-1111轉123#再按4）申請。
3. 利用勞保局網站「國民年金保險費補單」功能申請，申辦網址：<https://edesk.bli.gov.tw/na/enterReissueNPInsurancePreBill.do>。
4. 請攜帶身分證正本至「勞保局國民年金業務組」或勞保局各「辦事處」櫃台申請。如果是要委託別人代為申請，則請帶齊申請人與代辦人之雙方的身分證正本。

◎國民年金有5大保障：「老年年金」、「身心障礙年金」、「遺屬年金」、「生育年金」及「喪葬給付」5大給付項目。

提醒您國民年金有5大給付項目，退休後符合條件者，有國保和勞保年資者都可以向勞保局申請相關老年給付喔!!
▶國保給付有哪些?<http://www.bli.gov.tw/sub.aspx?a=sofxJ4wzcsk%3D>

勞保局國保及勞保給付試算網址：[https://www.bli.gov.tw/sub.aspx?a=ujpnnNYxa8E%3d](https://www.bli.gov.tw/sub.aspx?a=Sx%2fjwqVybSM%3d)

<https://www.bli.gov.tw/sub.aspx?a=vIKMjooYxQE%3d>

相關訊息請參考

**1.彰化縣政府社會處網址：**<http://social.chcg.gov.tw/07other/other01_con.asp?topsn=714&data_id=17636>

**2.彰化縣政府社會處國民年金服務團隊臉書粉絲團網址：**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ChanghuaNPST>